臺大文史哲學報　第七十期
2009年05月　　頁113~144
臺　灣　大　學　文　學　院

光復初期臺大文學院的轉折與奠基
——莊長恭與傅斯年校長時期（1948.06-1950.12）

李　東　華*

摘　要

本文嘗試探索光復初期臺大校方與文學院的演變發展情形，此一階段正是光復初期（1945-50）的後半段。在經歷前任陸志鴻校長受制於長官公署的操控下，此一階段是教育部長朱家驊亟欲「重整」臺大的時期，朱家驊先後禮聘二位院士級學者出任此一艱鉅任務。雖然，前者莊長恭校長不堪擾攘，短期即去職（1948.06-1949.01），但其大量解聘（或不續聘）不適任教員之措施，實為臺大重整邁出了重要的第一步。儘管莊氏受到被停聘教員強烈反彈，因而形成其去職之主因，但臺大「向下沉淪」之現象終於停止。他所聘請的文學院院長沈剛伯，也成為重建文學院的關鍵人物，奠下往後臺大文學院長遠的基礎。至於後者傅斯年任內（1949.01-1950.12.20）則係臺大復甦的時期，舉凡優秀教職員之聘用，對大一課程之重視、強化與研究工作的積極開展等，都明顯可見。對學生品德之陶冶、良好生活習慣之養成，以及讀書風氣之培養等，傅氏亦傾力以赴，促其實現。終因傅氏力疾從公，竟以腦溢血猝逝於省參議會議場。對臺大及臺大文學院早期歷史之研究，應非僅關於一校一院，其與中國學術史、臺灣文化史俱有重要之關聯。

關鍵詞：莊長恭　傅斯年　沈剛伯　文學院　國立臺灣大學

97.10.12 收稿，98.04.28 通過刊登。

* 天主教輔仁大學歷史學系教授，中央研究院人文社會科學研究中心合聘研究員

一、前言

臺灣光復以降，日制臺北帝大改制爲國立臺灣大學，但因種種因素影響，其發展並不理想。首任羅宗洛校長（1898-1978，任期爲1945.10-1946.05）有理想有抱負，但受制於長官公署干預校務，不久其任。[1]次任陸志鴻校長（1897-1973，任期1946.08-1948.05）由長官公署向教育部推薦而得任，處處聽命於長官公署，致大學人事、校務有不堪聞問者。一九四七年「二二八事變」後，陳儀（公洽，1883-1950）長官公署結束，陸校長枷鎖已去，但臺大校務似仍無起色，一九四八年一月十五日教育部長朱家驊（騮先，1893-1963）初次視察臺大，臺大方面認爲部長與學生座談時，不滿學生之要求態度，憤而離去，是陸校長被撤換下臺主因。然朱於視察返南京後，即定易長打算，非全因此事，實爲對陸治校傳聞得親見印證後之決策。該年四月十五日行政院院會通過核准陸志鴻辭職，任命甫當選中央研究院院士之該院化學研究所所長莊長恭（丕可，1894-1962）接長臺大。陸校長並未自行辭職，而說准其辭職，又不待學年結束（七月底），即發表新人事，限期交接，教育部對臺大校務之不滿，可以概見。[2]

莊長恭，閩南晉江人，美國芝加哥大學博士，又曾在德國進修，係蜚聲國際著名化學家，應爲兼任中央研究院院長的朱家驊部長深思熟慮慎選的校長。但莊氏在任竟不及半年，即因故去職，其間因素值得探討者甚多。莊氏去職時，正值一九四八年底，國共鬥爭已瀕臨危局，於此存亡之際，傅斯年（孟真，1896-1950）奉命出任臺大校長，開展了臺大校史上可歌可泣之一頁。方期臺大走上正道，傅氏竟於一九五〇年十二月二十日以身殉校，傅校長七百天的臺大生涯，是本文探討的另一重點所在。

二、莊長恭校長之挫折與求去

莊長恭校長於一九四八年六月一日正式接篆視事。朱家驊部長令莊於此時上任，意義至明，即在人事聘用作業期中，讓莊有重整人事之機會。莊聘請曾

1 詳參李東華，〈光復初期的臺大文學院（1945-50）——羅宗洛接收時期〉，收於周樑楷編，《結網二編》（臺北：東大圖書公司，2003），頁 455-493。

2 詳參李東華，〈論陸志鴻治校風格與臺大文學院（1946.8-1948.5）〉，《臺大歷史學報》36（2005），頁 267-315。

任中研院物理所所長、並爲著名劇作家之丁燮林（字巽甫，筆名西林，1893-1974）爲教務長，程灝章爲主任秘書，共同赴任，[3]展開大規模的人事重整。

莊長恭以研究見長，早年曾任中央大學理學院院長，在學術淵源上與前任陸志鴻校長頗有重疊，但莊銜朱部長命而來，主要在清除陸校長遭政治干預下所聘之不適任教師。以莊所聘之文學院院長沈剛伯（1896-1977）、哲學系主任方東美（1899-1977）爲例，二人皆中央大學資深教授，與前任陸校長應熟識，且在羅、陸校長任內亦一度欲聘沈氏來任文學院院長，卻因省公署之介入干涉，最終聘了省方同意的錢歌川（1903-1990）氏。錢氏因非久浸學術圈人士，眼光、人脈皆有不足，故其擘畫下的臺大文學院並不理想。莊上任後，於七月八日解錢歌川院長職務（仍任教授），由丁教務長暫代院長。[4]又停聘歷史系主任涂序瑄教授等二十四名教員，釀成了「臺大教授解聘事件」。

大學教職員聘書，應於新學年開始一個月前致送（即每年七月一日前）。莊氏上任後，進行改革，風聲早露，因此一九四八年七月一日發聘後，未接獲聘書之臺大教員「已經拉在一起，等待校方動靜」。[5]七月七日上午，該批教員在文學院集會，商討請求發給返鄉補助費事宜，並即推派代表往見莊校長，莊不在辦公室，由主秘程灝章接見，未有結果。復決定往省政府、警備司令部、省參議會及教育廳說明經過，並擬通電全國籲請各界援助。[6]次日上午，該批教師以「國立臺灣大學解約返鄉教授聯誼會」名義，進謁魏道明（伯聰，1899-1978）主席，並分訪警備司令部、省府各廳處及省參議會，[7]並向省參議會遞交請願書，略謂：

> 此次臺灣大學換訂新約，各院處教職員解聘者達百人以上……同人等承乏教席，遠則來自川、滇、東北，近亦江、浙、閩、粵，一旦解約勢須內渡另找工作，所有還鄉旅費應由臺大當局負責發給。……臺大莊校長於六月一日到校接事後，各院系負責人選遲遲不作決定，同仁等依例一再詢問各院系主長，衆以自身去留不定，下學年人事未便過問為對。同時，莊校長亦從未有何關於調整人事之公開表示，……今茲一旦驟然解聘，生活且難於維持，所需旅費更無法籌措。凡此事實情形，除已推派代表商請莊校長發給還鄉旅費外，

3 見《臺灣新生報》，1948.06.02，5 版；1948.06.10，5 版。

4 見 1948.07.08，校通知函，《文學院通知關係書類》（1948），編號：348-01。

5 《公論報》，1948.07.05，3 版。

6 《臺灣新生報》，1948.07.09，5 版。

謹特選派代表進謁陳情，懇予俯賜援助，毋任盼禱。[8]

由此陳情書可見三點。第一、既云「解約返鄉教授」，當以外省籍教授爲主。[9]第二、聲稱解約教職員在百名以上。第三、並未敘述被「解約」之原由，亦未爭辯解聘之不當，只要求給予「還鄉旅費」。

有關解約人數在百人以上，據七月十二日「解約還鄉教授聯誼會」代表涂序瑄等四人在中山堂記者招待會中的說辭是：教授、副教授各三十餘人，講師、助教及職員各有二十人，合計一百多人。[10]但莊校長則宣稱只有三十餘人，[11]且主要停聘者是下學期停辦的法學院專修科及前先修班（已於三十六學年度停辦）的共同科教員。[12]有關人數問題，茲以文學院解約教員爲例，作一探討。依一九四八年七月至八月文學院教員名冊對照來看，文學院被解約教員，計有教授五名，副教授四名，講師三名，及助教二名，合計十四名，[13]而「解約還鄉教授聯誼會」則稱文學院被解約者有二十一名之多，[14]明顯有誇大之處。而「解約還鄉教授聯誼會」對校方除以「排斥異己」及人數眾多指控外，只要求學校給予四個月薪俸的還鄉旅費，但起初莊校長僅允發部分轉往內地之教師二個月

7 《臺灣新生報》，1948.07.10，5 版。

8 見〈臺灣省參議會致函國立臺灣大學校長莊長恭為據臺大解約返鄉教授聯誼會陳情酌請補助希查照見覆由〉附件：〈國立臺灣大學解約返鄉教授聯誼會請願書〉，見歐素瑛編，《臺灣省參議會史料彙編：教育篇二》（臺北：國史館，2004），頁 392。

9 此聯誼會以外省籍及文學院教師為骨幹，其餘各院被解約，見於報章者有醫學院謝振仁、理學院李漢英、工學院朱建等。見《臺灣新生報》，1948.07.10，5 版，載晉訪魏主席五代表名單。

10 見《公論報》，1948.07.14，3版。另據《臺灣新生報》記者之採訪，聯誼會則云解聘教授約30人，副教授約48人，講師、助教各約20人，連同職員共150人，不同於上說。見《臺灣新生報》，1948.07.10，5版。

11 《公論報》，1948.07.21，2版，社論〈臺大人事糾紛平議〉則說有38人。

12 見《公論報》，1948.07.14，3版。

13 教員名冊見《人事異動月報表》（冊1），編號：337。離職者有教授：郭量宇（即郭廷以，1904-1975，係離職赴南京，出任教育部邊疆教育司司長）、涂序瑄、張思海（以上歷史系）、劉天予（哲學系）、張舜琴（外文系）。副教授：李竹年（中文系）、謝康、吳倜（歷史系）、沈顏閔。講師：凌則民、王振綱、余敏。助教：王嘉福、華嚴。其中中文系李竹年（何林，1904-1988）已於該年4月15日離臺北返大陸。見田本相，《李何林傳》（石家莊：河北教育出版社，2003），頁138。新聘者14名。

14 《臺灣新生報》，1948.07.12，5版，〈臺大解約返鄉教授聯誼會來書〉。

薪俸，遂成爲爭執之焦點。[15]

七月十九日，該聯誼會再開談話會於中山堂，會後推派代表八人，逕赴莊校長官舍坐索旅費，雙方僵持達四小時之久，驚動省府及警備司令部。臺灣師管區司令鄭冰如及省府官員多人趕至協調，經婉勸後各代表暫時散去。[16]其後經鄭冰如司令之穿梭協調，至二十五日終達成折衷協議四項：Ⅰ.凡已解約之專任教職員，一律致送還鄉補助費（折合三個月薪津）。Ⅱ.八月份至十月份應領之研究補助費，及八月份至十月份因調整增加之薪津，一律照送。Ⅲ.還鄉補助費限在七月底以前致送。Ⅳ.宿舍及傢俱一律租用至離臺之日爲止。[17]此事雖告解決，但同時傳出莊校長倦勤、向教育部提出辭呈消息。[18]其原因顯係解聘教授事件。莊氏旋於八月一日乘機返上海轉南京述職。

此事件雖因校方同意致送還鄉補助費而平息，但又出現以「國立臺灣大學護校委員會」爲名寄發的〈告全國人士書〉（傳單），指控莊校長的八大罪狀，[19]其中兩點直指莊校長爲漢奸，並替莊校長戴了紅帽子。[20]八月十七日，臺大解聘教授代表歷史系張思海教授等並到南京教育部求見朱部長陳情，由高教司唐司長（唐培經，1903-1988）接見。[21]莊氏時在京滬，不能無知。同日，臺大學生會亦出面討論有關校政問題，並發表告各界人士書，除指責解約還鄉教授聯誼會及所謂「護校委員會」外，並上書朱部長，要求全力慰留莊校長。[22]莊氏在京盤桓近月，終於八月廿九日返臺，繼續校長職務。

臺大教授解聘事件，其實是莊校長銜朱部長命出長臺大最重要的任務，莊氏所謂解約教師多爲前先修班及原商業專修科教員之說法，固有部份原因，但主因則在去除前任校長任內因各種非學術因素進入臺大任教之不適格教師。以文學院爲例，其首任文學院院長，因長官公署之干涉，最終任命著名作家，但只擔任過數年「大一英文」教學的錢歌川擔任。陸校長、錢院長既與長官公署勢力結合，事變前聽命於長官公署，事變後長官公署撤廢，又大量引進長官公

15 《臺灣新生報》，1948.07.16，5版，載程瀛章主秘言莊校長書面答覆。

16 《臺灣新生報》，1948.07.20，5版。

17 《公論報》，1948.07.27，3版。《臺灣新生報》，同日，5版。

18 《臺灣新生報》，1948.07.31，5版。內文云：已於上週向教育部堅辭。

19 該傳單為卸任文學院長錢歌川所寫，寄發教育部及全國各大專院校。見錢歌川，〈苦瓜散人自傳〉，《錢歌川文集》（瀋陽：遼寧大學出版社，1988），頁754。

20 該傳單原文未見，引述見《公論報》，1948.08.24，2版，社論〈臺大學生護校〉。

21 《中央日報》，1948.08.18，3版。

22 《公論報》，1948.08.19，3版。

署文教力量，許壽裳（1883-1948）、范壽康（允臧，1896-1983）、劉天予等皆其著者。這批學者非盡屬不適格者，但的確有濫竽充數與任用私人者。甚至在陸校長卸職前，有將部分職員改聘爲教員者，[23]皆說明陸氏任內臺大師資之聘任確有問題存在。莊校長施鐵腕解約部分教員後，發生解約教員抗議要求返鄉旅費事，則令「神經脆弱，略有小事，即便慌張」[24]的莊長恭不勝負荷，而向教育部辭職。但莊究因解約教授至其寓所坐索旅費，僵持四小時事令其萌求去之心，還是「臺大護校委員會」黑函，給他戴漢奸及紅帽子令其洩氣，則難追考。

莊氏任校長後，引起校內外爭議的另一項問題是總務長人選及績效問題。事緣莊校長與醫學院前院長杜聰明（1893-1986）有姻親關係，[25]一九四八年四月中央發布莊長恭任臺大校長消息後，杜聰明夫婦曾前往上海（四月廿二日），寓「莊表哥」宅，對臺大事務有所獻言。[26]時莊氏初膺新職，對臺大情況並不了解，杜之建言成爲其未來行事之重要參考。莊上任後，除重新聘請杜聰明任醫學院長外（杜在二二八事變後去職），並任命杜推薦之楊景山爲總務長。楊上任後，盡去前任總務長蘇薌雨（1902-1986）所任二級主管，新任者皆杜聰明推薦者。[27]楊氏頗爲輿論所批評，七月廿一日《公論報》社論公開批評云：

> 該校新任職員中，有根本不懂教育，尤其高等教育為何物者，以之擔任學府中與一般業務機關裏完全不同的總務工作，顯然不能勝任。[28]

八月十二日《公論報》再刊社論〈愛護臺大、整頓臺大〉更進一步批評此事：

> 人事方面能安定即求安定，需改革即澈底改革，不可使解聘與新聘，在本質上無差別，亦不可因循苟且。舉一個例說，現在總務部門工

23 見《公論報》，1948.07.21，2版，〈臺大人事糾紛平議〉社論。

24 見〈羅宗洛致傅斯年函〉（1948.12.19），《傅斯年檔案》：Ⅲ-1337。

25 杜夫人林雙隨出身霧峰林家巨室，其父林仲衡娶泉州莊秋渠為妻，係莊長恭姑母，二人為表兄妹關係。

26 見〈杜林雙隨傳〉，載於杜聰明，《回憶錄：臺灣首位醫學博士杜聰明》（臺北：龍文出版社，2001），頁356-357。

27 楊景山為杜聰明摯友，二二八事變期間，杜曾走避楊景山宅一週。杜推薦其任外文系教授兼總務長，陳英湛為事務兼工務組主任，蕭壬鏊為出納組主任，皆為杜聰明推薦。

28 該人顯指楊景山氏。見該報，1948.07.21，2版，〈臺大人事糾紛平議〉社論。

作，連教授都以為不行，何以遲遲不予換人。[29]

可見莊聽信杜聰明推薦之楊景山而新聘爲教授兼總務長一事，確引起校內外之批評，成爲新任莊校長解聘教授對照下的另一重要問題。

莊校長向教育部請辭，且於八月一日返南京述職，停留近月，始於二十九日返臺。在教育部慰留及臺大學生支持鼓勵下，莊氏決定繼續任職。他在中央大學訪得盧恩緒（孝侯，-1967）、沈剛伯及方東美等著名教授來臺任教，又在上海請到首任校長羅宗洛前來幫忙。但原任教務長丁燮林卻在莊校長同意繼續任職後倦勤，返大陸後不再來臺。丁燮林爲物理學家，一九二七年即任教北京大學，爲理預科主任；中央研究院成立（1928）後，任物理研究所首任所長，經驗、資歷兩不缺乏。彼又以名劇作家享譽文壇，人望亦厚。丁氏對我國高等教育，素具高遠理想與抱負，[30]隨莊氏來臺上任時，曾有所抱負與願景。八月中，丁氏代理校長完成招生考試，且擬於八月中旬返青島結束其在山東大學之事務，[31]專心任臺大教務長，並未有倦勤跡象，但何以卻在莊校長返任後，一去不返，令人費解。是解聘事件令其失望？是校內事務不善令其失望？是放寬招生標準令其失望（詳後）？還是大陸時局之影響令其歸去？目前掌握之資料，尚難尋出答案。羅宗洛所謂「爲其友者，未肯出全力相助」[32]，這應是重要的起點。

丁燮林不歸後，莊長恭改聘盧恩緒爲教務長（原爲新任工學院院長），沈剛伯爲文學院院長，薩孟武（1897-1984）爲法學院院長。[33]總務長由羅宗洛前校長居間協調，尋求新任人選，至十一月中始覓得農學院劉伯文教授擔任。[34]人事重整尚未完成，臺大又發生續招轉學生事件，莊氏不堪負荷，終於拂袖而去。

續招轉學生事件，於十月廿九日爆發。是日臺大舉行續招轉學生考試，當日上午八時半學生二千餘人集合於校本部大膳廳，先推派代表向校方抗議續招轉學生，無效。再推派學生代表聯合會負責人進謁校長，校長解釋校方處境困難，並表示決心辭職。學聯會部份代表並前往試場勸止全體考生離場，考試無

29 《公論報》，1948.08.12，2版，社論。

30 有關丁燮林，見〈丁西林〉，《傳記文學》35:5（1979.11），頁142-143。

31 見《公論報》，1948.08.19，3版，〈本報訊〉。

32 同註23。主秘程瀛章亦辭職，由洪炎秋繼任主秘。

33 見《公論報》，1948.08.31，3版，〈臺大人事將有更動〉。又見《公論報》，1948.09.10，3版，〈臺大法學院院長薩孟武氏接充〉。

34 《臺大校刊》19期（1948.11.20），3版。劉氏於11月15日視事。

法正常進行。[35]臺大新生及轉學生入學考試，早在八月十一、十二日舉行完畢，並於九月十五日放榜。[36]招生期間社會輿論十分關切，迭次要求增加錄取名額，詢問是否錄取外省籍同學，並要求放寬本省籍學生入學標準。均經莊校長或丁教務長答覆。對於是否錄取外省籍學生問題，丁燮林答覆說：臺大既爲國立大學，「不但要取本省同學，也當然要取外省同學」，[37]對優待本省同學成績至5%之要求，丁氏同意學校會加以考慮。對本省籍同學國文程度不佳，丁氏回答只要答對，無論用日文或英文都可以給分。[38]但九月十五日臺大放榜後，省參議會續施壓臺大當局，首先要求將備取生一律錄取，莊校長讓步接受。繼要求續招轉學生，莊氏同意照辦，遂引發學生之不滿。學生認爲學校已將新生及轉學生考試之備取生全數錄取，校內設備已有不敷使用之虞，今又再招轉學生，不知何故。部份學生更於事前獲得消息說，莊校長因爲受到外來三方面之壓力，不得已始經校務會議通過續招轉學生。此次報名之八十三人中，大部分來頭頗大，而且學校當局已被迫要內定錄取，認爲這是外力干涉校政的露骨表現，因此學生發起組織「反對續招轉學生委員會」抗議學校的繼續招生。[39]

此事經十一月一日、三日兩次校務行政會議討論，議決：除第一節考試成績有效外，其餘各科考題作廢，另行出題，並由招生委員會擇期另行考試。[40]誰知十一月四日上午竟發生莊長恭校長獨自到飛機場，欲搭中航班機返大陸，學生自治聯合會聞訊後速派代表趕往機場擋駕，始勸回莊校長之事。[41]莊校長回校後，主持校務行政會議，決議重新舉行續招轉學生考試，並由改組後之招生委員會執行。[42]八日，招生委員會決議於十三日舉行考試。學生未再反對，事件落幕。

35 見《公論報》，1948.10.31，3版，〈臺大續招轉學生，學生方面表示反對；莊校長與盧教務長聯電向教部提出辭呈〉。

36 榜單見《臺灣新生報》，1948.09.16，8版。

37 《公論報》，1948.07.28，3版。

38 《公論報》，1948.08.16，3版。

39 《公論報》，1948.10.31，3版。

40 詳見〈第27次（11.1）及臨時校務行政會議（11.3）記錄〉（原件）。其時莊校長及盧教務長倦勤，校務行政會議另組主席團主持校務行政會議。第27次由羅宗洛任主席，臨時校務行政會議由范壽康任主席。亦曾討論是否提高錄取標準，入學生重要課程可由擔任教授給予補習等事，以回應學生之要求。

41 見《公論報》，1948.11.06，3版。

42 見〈第28次行政會議記錄〉（1948.11.06）。

此事件再次撼動大局初安的臺大行政當局，勸回後的莊校長雖以「我現在只好苦撐下去！」安撫學生。[43]但在撐過了三週年校慶（十一月十五日）各項活動後，莊氏仍一心去職。終以向教育部請示校務及延聘師資之理由，於十二月七日下午乘中航班機飛滬轉南京，[44]到南京後向教育部堅辭校長職。教育部知三番兩次後，已留不住莊氏，即於數日內說服傅斯年氏，而於十二月十五日第廿九次行政院院會中通過任命傅爲臺大校長。[45]莊任臺大校長前後不足七個月。

三、傅斯年校長的上任

莊校長一再請辭，同時一九四八年底也是國共戰局大勢逆轉，平、津危在旦夕之時。時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傅斯年所長才在八月由美治病返國，因情勢逆轉，蔣介石（1887-1975）幕僚長陳布雷（1890-1948）自盡，傅深受刺激，亦萌解散史語所及自殺之念。然因史語所同仁之激勵，傅夫人俞大綵女士之迴護，始重振其社會責任感，決心繼續奮鬥。傅先決定史語所遷臺，繼得朱家驊要求，繼莊長恭後出任臺灣大學校長。據說，他在完成搶救北平圍城中學界菁英及決定史語所遷臺二事後，經過三日夜的長考，才決心接受朱家驊之要求，出任臺大校長。[46]

傅斯年接受任命後，各方深慶得人，傅氏並展開其請益、諮詢工作。其實，傅氏因對教育文化事業素來關切，早在一年半前臺灣發生二二八事變時，傅已對臺灣情勢有所詢問，由時任臺省國語推行委員會主委魏建功（1901-1980）致傅斯年的信中即可看出：

---

43 《公論報》，1948.11.11，3版。

44 《公論報》，1948.12.10，3版，〈莊長恭赴京公幹〉。

45 《臺灣新生報》，1948.12.17，2版，〈中央社南京十五日電〉。

46 以上說法（經三日夜之思考）出諸馬亮寬，〈徬徨徘徊戀故土——傅斯年在大陸的最後歲月〉，載《傅斯年》（濟南：山東人民出版社，1991），頁193-197。朱家驊，〈悼亡友傅孟真先生〉（《臺大校刊》101期（1951），紀念傅故校長專號）一文說：「對臺大校長的人選也不能不特別慎重，我考慮再三，覺得只有再和孟真先生商量，當時他回國不久，夙疾方瘥，當然不願再代繁劇，重損健康，可是我復相勸，他又公而忘私，慨允擔任。」《臺大校刊》同期載余又蓀，〈哀悼孟真先生〉一文云：「他作臺大校長，最初絕未同意。記得行政院會議提出他做校長的前一日，朱部長囑我轉告他，他立刻去電話堅決謝絕。後來經多方勸駕，他答應了，在南京就為臺大工作。」恐較近實情。

前日趨承　教益，至為欣感！……弟以亟須買舟，匆匆來滬，未及奉辭，至乞恕其脫略！到滬以後，聞諸開明書店友人，似范壽康（按：臺省教育處處長）在教育方面有繼續可能（范叔父為開明總經理，臺北開明分店有信來）。疑此當是白健生在臺有所洽定布置。范（東京高師、學藝社）為人尚好，惟遇事並無主見，更缺遠慮。其淵源係沈仲九關係。過去臺大，范即代表省方參加校務，羅宗洛君先被擺布，陸志鴻（本人亦殊庸碌）近復遭厭棄。教育處中無得力幹才，憒憒自用者多。省方又有博物館、圖書館、編譯館，皆以人事關係，不屬教育處。編譯館新設，許季茀先生長之，皆新延人士。博物、圖書兩館則留用舊時日人，由陳兼善（兼臺大秘書）任博物館長，范自兼圖書館長，現改吳克剛，以此諸人不屑居教育處下，故直繫公署。（又，圖書館有南洋研究資料室，全部日人，實有「養疽」之慨；范一任日人自理，並不審查其究竟動靜。）臺大事務，陳原為宗洛時期總務長，與馬廷英（海洋研究所長、地質系主任）最屬主腦。陳以非留日，尚有不能盡展之處，馬則素揚省而抑部者也。范、陳、馬於臺大關係相聯，而在文教上並無任何措施。此次變亂被捕之宋斐如，為教育處副處長，曾入北大，初依泰山馬二先生，旅居香港辦《日本問題》雜志，與孫往還。光復臺省時，以孫薦隨陳公洽返鄉。（宋，臺南人）惜其糊塗，造成大錯！凡此諸端，便為兄道。以弟妄談，臺省全局是「有為『不』治」，而教育則「無為而『亂』！」中心人物，皆在於此。[47]

這封信清楚的陳述了魏建功對二二八事變爆發文教背景的看法，著重於省教育處與臺大情況的了解，也可以看出傅早對臺灣問題有所關切與了解。傅受任後，即致信羅宗洛請益，[48]兩位前任校長紛紛致信道賀，並主動表示協助意願。羅宗洛先後有三封信致傅氏，十二月十九日第一函云：

日前閱報知教部已發表　兄為臺大校長，深為臺大慶得人。臺大本無嚴重事，丕可（按：莊長恭字丕可）神經脆弱，略有小事，即便慌張，過於消極。為之友者，未肯出全力相助，至造成今日之局面。臺大師生極盼有魄力之人主持校務，　兄去臺大，全體皆極歡迎，杜聰明周圍之少數臺灣人，或稍失望，但一般臺籍教職員及臺籍學

47 1947年4月1日，〈魏建功致傅斯年函〉，《傅斯年檔案》：Ⅱ-120。

48 下引羅宗洛12月19日函，末尾用「此覆」，顯為回信。是傅先寫信向羅請益。

生皆深明大義，絕無出亂子之可能。杜為人甚機警，　兄略垂青眼，彼必能效犬馬之勞也。留日帝大出身之教授共三十餘人，人數雖多，然彼此間意見極深，不成團體、不生作用，其較優秀者皆為弟之好友，　兄去絕無問題。弟徒有熱忱，全無能力，臺大墮落至此，弟深感責任。前次重到臺灣，小住兩個多月，雖竭我駑鈍，終於一事無成，尤覺痛苦，極願從此洗手不問臺大事。但　兄以病身，尚出荷艱鉅，弟何人斯，敢束手傍觀？如有驅策，唯力是視。弟已接受臺大之教授聘書，此點已不成問題，植物所搬臺灣與否？尚未決定。為植物所計，弟此時似難離滬，其實弟如能為力者，定當效勞，弟與臺大師生聲氣常通，去不去無關宏旨也，丕可對臺大之化學設備極欣賞，口頭常說願為一教授主持化學之研究，待移交後或可商量。

總之，臺大事內部並不難辦，目前需要健全之班底，即教務、總務、訓導三長與主任秘書，使事務納入正軌，至於名流之延聘，不稱職者之肅清，及各院之改組，祇好圖之以漸，對外之關係必須努力重整，因此半年間，丕可完全不注意外務，與省府、省參議會間感情極劣，因臺幣之存在，必須向省府取得一部分之經費，其他如房屋、治安等事，如省府不合作，事倍功半，年來臺大之無生氣，半由於此。解決對外問題，在　兄固輕而易舉者也。

臺大文、理兩院，需人甚急，與本院合作不成問題，本院人員有功課可教者，聘為教員，照向例可支薪，唯低級人員如助理員之類，較難安插。住處醫學院空屋甚多，如得杜聰明之合作，稍加修理，即可居住。市政府保有敵產甚多，可以商借。

對臺灣人做事，第一要公平，第二要直捷，第三要堅決，應發脾氣時，可拍案怒罵，最忌游移不定、賞罰不明。丕可犯此病，故政令不行。　兄辦事果斷，當能一掃積習，弟不勝馨香禱祝之至。[49]

此函分析莊長恭在臺大失敗主因甚詳，可供傅氏參考處極多，而以前校長身分自責，復以對臺大之深厚感情，對傅以病軀出荷艱鉅所感動，以「如有驅策，唯力是視」許諾傅校長，惜大局變化太快，海峽兩岸迅即隔離，未能完成心願。三日後，羅宗洛再函傅氏，主要談臺大醫學院院長杜聰明問題：

杜聰明之失望是意中事，校長無分，一也；院長不穩，二也。今如

49 1948年12月19日，〈羅宗洛致傅斯年函〉，《傅斯年檔案》：Ⅲ-1337。

以雷霆萬鈞之力解決此人，此時確是好機會，但恐引起多數臺灣民眾之反感。如假以辭色仍長醫學院，則彼亦可供驅策。丕可深知杜之心理，可與熟商，為免生枝節起見，可請騮先（按：朱家驊字騮先）致函杜聰明，囑特別幫忙，彼即可變消極為積極也。[50]

杜聰明原係臺北帝大唯一臺人教授，地位顯赫，聲望卓著。羅氏接收臺大，倚爲左右手，爲校務維持會三常委之一。[51]但在羅氏返大陸述職期間發生臺大醫院罷診事件，令羅氏難堪。二二八事變期間，杜氏作爲至今難明，但被陸志鴻校長免去醫學院院長。陸氏去職後，杜利用與莊長恭校長之姻親關係，重任醫學院長，並推薦密友楊景山爲臺大總務長，但楊氏工作表現不佳，成爲莊校長重大內憂。此時究應如何面對杜氏，成爲新校長重要課題之一。羅氏稱「杜爲人甚爲機警」，實爲最佳考語。而羅氏信中建議仍任杜爲醫學院長，全爲傅斯年採納，杜遂續任醫學院長。

羅氏第三封信，則係回覆傅氏邀其同赴臺灣，協力經辦臺大之事。該函云：

二十九日所發「快信」於四日上午收到，當時躊躇不敢即覆，因覆書將仍使　兄失望故也。植物所無一人願去臺灣，上海各所亦皆不願遷移，大家既願意與所共存亡，弟何能獨離。弟已分別致函臺大舊同事，包括一部分優秀之臺灣人，請彼等全力協助我兄。兄赴任時，弟將擬一名單交兄帶去，兄可按單索驥，以備諮詢。弟去與不去，無關宏旨，且弟即去所能為兄謀者，亦不外此也。滬臺相距甚近，若果有非弟親到不可之事（弟不信有此等事），則弟奉命即行，朝發午至，亦不至於誤事。萬望原諒弟目前之立場，恕弟不能同行之罪，幸甚。[52]

時局變化之速，令全心全意想幫助傅校長的羅宗洛有了改變。中央研究院除傅氏主持的歷史語言所堅定遷臺，並展開行動外，其餘各所皆已決定留原地不遷。滬臺雖相距甚近，但五個月後上海即爲共軍佔領，臺灣真成了「田橫之島」。

莊長恭前校長則於十二月十五日見晚報登載傅繼其出任校長之消息後，致函傅氏云：

弟忝長臺大，忽忽半載，因才力薄弱，又無班底，以致一事無成，

50 1948年12月22日，〈羅宗洛致傅斯年函〉，《傅斯年檔案》：Ⅲ-468。

51 校務維持會三常委為羅宗洛、范壽康（省教育處處長）及杜聰明。

52 1948年12月19日，〈羅宗洛致傅斯年函〉，《傅斯年檔案》：Ⅲ-1337。

而已心力交瘁。近因積勞成疾，再無心力應付，不得已於本月七日回滬療養，將校事暫交託醫學院長杜聰明先生代理，并一面電請騮公另覓賢能接充。頃閱今日晚報，知由公出山繼任，欣幸何如！臺大積弊太深，非得一資望能力如吾兄者，實無以振刷精神。刻已馳函杜君，趕代辦理結束，準備移交，惟目前校中情形及應辦急務，均思面罄，何日命駕來滬，乞先電示，以便趨謁。[53]

羅、莊、傅三人皆中央研究院菁英，甫於四月間同時當選院士，決心辦好臺大之願可以體會。除兩位前任校長外，學界友人聞傅氏出長臺大，亦紛紛來函，或報告見聞，或提供意見。北大校友法學教授林彬來函云：

臺大方面教授聞吾兄出長該校，甚表歡迎，且有數點意見可供參考。故為轉陳如下：一、到校日期愈早愈佳。二、人幾滿額，房屋極端困難。三、留東學生在校內之地位頗為重要。四、臺胞在校內之力量不可輕視，亦不可過於重視。五、到校後首要解決之問題為房屋、為教職員晉級加薪、為明年度預算等問題。[54]

語帶玄機，但所述有供傅氏參考者。臺大教授亦有來信進言者，法學院政治系盛成教授（1899-1996）爲一例。函云：

弟去年由蘭州來臺大，現已一年半，今聞兄將來長臺大，不勝雀躍。管見所及，謹縷陳數事。臺大沒有中心，過去校長無能，不能造成中心。教授濫竽者多，亦成不了中心。因此學校變成機關，說得正確一點：「收容所」。經費是中央與地方的，因為如此，省府視為中央機關，中央認為由省府支出，省府對臺大待遇就有了差別相。兄來時，先向臺灣銀行借他一個五億，準備於每月一日發放薪津及學生公費。此礙一響，其他迎刃而解。總務長最好帶人來，不熟事好辦。教務長亦需帶來，訓導長如沒有人，前任韓逋仙現在杭州省政府辦訓練團，此人與學生處得很好，無為而治，大事化小，小事化無，可以約他同來。法、醫兩院長都要物色同來，杜聰明於此次莊走後，竟公然自認校長、發聘書等等，荒唐之至。薩孟武（按：法學院院長）大捧其場。法學院向來走的獨立學院路線，關門主義，院務會議竟欲成立許多委員會，一院四系，有三系不健全，沒有研

53 1948年12月15日，〈莊長恭致傅斯年函〉，《傅斯年檔案》：Ⅲ-358。

54 1948年12月19日，〈林彬致傅斯年函〉，《傅斯年檔案》：Ⅲ-359。

> 究空氣，中山大學的風氣帶過來，改變了帝大的風氣。理學院長亦無人。此乃弟之個人意見，確否，兄來時不必先有此成見，而體驗後再證明之可耳。[55]

盛成教授是放言高論型學者，他所觀察的臺大，特別是法學院，也有足供傅氏參考處。除上述友人來函指教外，傅氏還請負責史語所遷臺先遣業務之芮逸夫（1898-1991）先生拜訪臺大當局，並打探有關臺大情形。芮氏先後有三函致傅，其中第一函詳述見聞之臺大事務，函云：

> （上略）其時（十八日）適為預定回拜臺大代理校長杜聰明先生之期（因前一日晚間，杜曾專誠〔程〕來旅舍訪晤也。）當即於晚餐後驅車至其寓所，詎意渠又再度至旅舍，經楊秘書（按：教育部楊師庚秘書）告以逸已趨往訪晤，渠即電話告其家人，謂即刻返家。不久返來，首先即重申其極表歡迎本所遷入臺大之意，並謂楊梅鎮不宜存放珍貴文物云云。嗣即出示朱部長來電，略謂莊校長辭職後，校務承渠代理，公私俱感。現已徵得先生同意，出長臺大，不日即可到臺，請其協助一切云云。並對逸盛稱先生之偉大，謂不願當教育部長，不願當立法院副院長，而願來長臺大，實臺大之光榮。渠願竭盡心力，協助一切。臺大教職員千七百餘人（！！！）學生二千四百人，無不竭誠歡迎，謂望早日蒞臺。教職員中，外省人約佔什一之數，什九皆臺人。渠敢擔保絕無問題。學生中外省人佔百分之十強，歡迎權威學者來長臺大。渠對學生談話，曾謂先生為史學權威，兼為政論家，將來可使臺大能與政治配合。學生聞言，極表欣幸云云。旋即往訪沈剛伯先生，略謂臺大內部絕無問題。惟經費極端困難，省款增加無望，極盼先生設法籌款，則一切小問題，均可迎刃而解矣。
>
> 昨日為星期日，晤陳達夫（兼善，臺省博物館長，臺大教授），談臺大內部情形甚詳。Ⅰ. 經費問題確甚嚴重，臺大經費，全為省款，故預算需經省參會通過。目下該會正在開會期間（十二月十七日至廿八日），臺大經費聞已決定，經常費照上年度加一倍，其餘一切經費照舊。此一決議，將限臺大於一切措施無法推動之境。似非向中央設法籌款，無法挽救也。Ⅱ. 人事問題，亦甚複雜。本省人有派，

55 未署年月，〈盛成致傅斯年函〉，《傅斯年檔案》：Ⅲ-1316。

外省人亦有系。本省人中杜可代表一派，另一派則對杜皆貌合神離，外省人中，有留日派，有留德，有中大派，有 C. C.，尚有其他。現在總務（？）、教務、訓導三長均已辭職。其六院長如下：文學院沈剛伯；理學院沈璿（在辭職中）；法學院薩孟武（政大之老教授也）；農學院陳振鐸（據云，莊前校長已另聘某君擔任，且已來臺）；工學院彭九生；醫學院杜聰明。附屬醫院長魏火曜，熱帶醫學研究所長邱賢添，皆日本東京帝大醫學博士，與杜交誼甚深。Ⅲ. 宿舍問題，亦極嚴重。教職員共約一千七百人（一說一千四百餘人）？！因宿舍不敷，頗多佔居教室或辦公室房屋者（新聘教授來臺，實無法覓得住處。蕭公權先生來此逾半月，住處尚無辦法。李濟之先生到來要住臺大房屋，一時亦難辦到。已託沈剛伯先生竭力設法中）。如文學院即有一幢三層大樓為他院系佔用及住家。誰亦不願做惡人請他遷出（已與杜、沈商量，設法相當房屋，俾可遷讓）。沈云，文學院只須保留四間，其餘（共約廿六、七間），全部可供史語所之用。至於學生宿舍，本來不由學校供給，但事實上確有不少無法覓得住處之學生，竟佔住校中房舍，至今不肯讓出。訓導、總務負責無人，故乏人過問也。

此外，則學生分子問題，亦頗堪注意。臺大學生，過去堪稱純潔無疵。但今夏招生，卻有不少職業學生投考而竟被錄取（據云，上海若干大學之二、三年級生，今夏考入臺大者頗不少云）。在莊前校長任內，已准其成立自治會，或謂赤色職業學生從此得在臺大生根云。

以上云云，係與杜、沈、陳三先生談話要點，或不無可供參考之處，故不嫌瑣屑，信筆述之。又如浦逖生（按：名薛鳳，1900-1997，時任省府秘書長）先生對臺大之看法，謂首須求臺大之安定，而後再談發展。許恪士（按：1896-1967，時任省教育廳長）先生則謂杜如代長校務，恐非臺大之福，亦皆可供尋味之語也。[56]

此信內容極爲重要，芮氏見聞實已道出彼時臺大種種問題之癥結，給傅氏長校做了最佳的簡報。四日後，芮氏又有所見聞，再函傅氏云：

關於臺大者，前函已略陳之矣。近兩日來又續有接觸（中有方東美

56 1948年12月20日，〈芮逸夫致傅斯年函〉，《傅斯年檔案》：Ⅲ-195。

> 先生，中大二十餘年之老教授也），特再補陳之。教職員中有所謂「日語環境集團」者，皆留日歸國者也。其中多數為本省人，外省來此而加入其中者亦頗不少。他們最具潛勢力，並與畢業同學及高年級學生取得聯絡，談話均用日語，歧視採國語及能說英法語者。他們與日籍教授均有深切之交誼，故每一次遣送日籍教職員歸國時，必引起一番小風波。現在日籍教授尚有十餘人，大約明年二月將返國，此為較難對付而不應不注意及之者。此外則理學院教授缺乏較多（現任沈璿院長在辭職中），其餘各院亦皆缺乏「第一流」（學生多具此希望，故對莊前校長之裁去大批無能教職員政策，頗為擁護，惜因莊軟弱，更進一步即無辦法，其失敗之故在此）教授。惟醫、農二學院均係整套的，稍一不慎，則易致牽一髮而動全身。一般說來，醫學院組織較密，成績亦佳，且甚安定，可不事更張。農學院則頗有問題，聞莊前校長曾聘請某君來長農院未果，現在仍由陳振鐸先生主持也。法學院則C. C.與另一派對立，成均勢狀態，院長則久任政校教授之薩孟武先生也。文、工兩學院，大致無問題。教務、總務、訓導三長，現均無人。莊前校長所聘教務長盧孝侯先生，只負責至十一月底，十二月一日起即未視事。一般均極重視教務長為「首席教授」，而總務長為推動校務之樞機，所關亦甚重要。訓導則較次要，因此間學生，畢竟較內地單純多矣。[57]

信中言及「日語環境集團」，略顯大陸來臺及留學歐美學人對彼等之猜疑。進一步言及醫、農及法學院情況，亦有足供傅氏參考者。對醫學院之肯定，似爲杜聰明留任添一助益。總之從《傅斯年檔案》留存傅上任前各方來函，可知傅做事之積極——紛函託各方請益；更由於平日之處事爲人，廣爲各界人士所欽仰，故主動提供見聞、意見者亦多。較諸他人，傅上任前之準備工作及諮詢來源均較充分，這是他工作成功的重要因素之一。本文不殫煩言，詳引諸先生見聞與意見，主因在此。

傅斯年在南京處理完史語所遷臺事宜後，屏當一切，於一九四九年一月十九日自上海飛抵臺北，次日接任臺大校長。

57 1948年12月24日，〈芮逸夫致傅斯年函〉，《傅斯年檔案》：Ⅲ-196。1949年1月2日，《傅斯年檔案》：Ⅲ-194。芮有另一函致傅，但無關臺大事務。

四、傅斯年的治校理念與實際

傅斯年是具理想的著名知識分子，答應出任臺大校長，當然有他的理想存在，但一九四九年的臺大不是能展理想的所在，因爲現實問題排山倒海而來，「救亡圖存」工作是當務之急，令他七百天的臺大校長職務是在現實羈絆下仍勉力朝理想跋涉的過程，最終拖垮了他的身體，奉獻了他的生命。

傅校長是五四新文化運動的健將，一向對我國教育文化發展十分注意，加以見聞廣博，觀察力敏銳，因此對教育問題，尤其是高等教育問題，頗有獨到且深入的看法。在九一八事變後的《獨立評論》上，抗戰勝利後任北京大學代理校長期間及出任臺大校長後，都有有關教育及高等教育的論著發表。他認爲自清末新式教育創辦以來，我國教育不曾上過軌道，在九一八事變前後更呈現崩潰的情勢。至於教育失敗的原因，當是教育無法擺脫傳統士大夫做官教育之內涵及政治的不安定兩項要因。[58]改革教育的病因，應自變更士大夫教育目的爲職工教育著手，亦即知識要與社會現實相結合，此外應建立健全獨立的教育體系，並慎選教育人才。[59]對高等教育，傅先生有更高之期許。他認爲所謂大學是近世歐洲的產物，歐洲近代大學有三種主要含素，其一是中世紀學院的質素，形成它的建置、賦予它某些遺訓，造成它自成風氣的習慣，並給予它自負。其二是所謂「開明時代」的學術，令算學、醫學等科目進入大學中，與舊有人文社會學科相互激盪，歐洲大學才成名符其實的學府。其三則是十九世紀中期以來的大學學術化，使大學中出現了研究所、工作室，以及附屬於這些研究單位的各項基金。這一近代歐洲大學形成過程中包含的各種質素，就是孟真先生心目中理想大學的模樣。[60]

基於以上對大學的看法，他認爲我國固有的高等教育機構如國子監及書院

58 詳見傅斯年，〈教育崩潰的原因〉、〈教育崩潰的一個責任問題——答邱椿先生〉兩文，原載《獨立評論》9、11號（1932），均收入《傅斯年全集》（臺北：聯經，1980），冊6。

59 詳見傅斯年，〈教育改革中幾個具體事件〉（原載《獨立評論》10號（1932）），其後〈漫談辦學〉（原載北平《經世日報》（1946.08.04））、〈一個問題——中國的學校制度〉（原載臺北《中央日報》（1950.11.29）），及〈中國學校制度之批評〉（原載《大陸雜誌》1：11、12（1950）），均收入《傅斯年全集》，冊6，都有一貫之看法。

60 詳見傅斯年，〈改革高等教育中的幾個問題〉，原載《獨立評論》14號（1932），收入《傅斯年全集》，冊6。

等，都不具備「大學」的質素。國子監只是官僚養成所，書院雖有自由講學的傳統，但以培養人品爲目的，沒有學術分科及專門化，如歐洲大學「講座」制之設立。換言之，中國傳統高等教育機關只有教育的目的，卻缺乏研究發展的功能。[61]因此在大陸時期，他一再主張大學應加強學術研究方面的功能，對設置研究院（或研究所）的措施主張暫緩，亦即應先使中國的大學像個「大學」，再言其他。[62]其主要著眼點就是覺得傳統教育的包袱太重，能瞭解現代大學真意與精神的人又太少，只有教育功能的大學即使擴張到研究院，也無法發揮大學研究發展的真精神。

一九四九年一月，傅先生來臺接長之臺大，卻與中國傳統之大學不同。臺大源自日據時代臺北帝大之基礎，基本上是實行傅先生最欣賞的歐洲正統大學的講座制，表現出強烈的研究取向。對帝大的制度，傅曾誇讚說：

> 論到他（按：指臺北帝大）的辦法，是建立數十個講座，充實設備，妙選專家，一位正教授，如德國之Ordinarius，帶著助手和學生工作，雖說這些講座之選定，是大體以臺灣物質建設為對象，這些富於研究的空氣和這樣的辦法，確是歐洲大陸大學之正統的傳統。[63]

因此他認爲只要盡量保持以恢復帝大時期的研究精神，臺大是可以發揮其學術研究的功能。反而光復改制以後，研究機能日衰，而教育功能也未能提昇。由三年制講座大學改制爲四年學分制大學，學生人數不斷擴張，新增大一共同課程所需之大教室、實驗室均未擴建，教育機能明顯不彰。因此傅校長決定由大一各科基礎課程之改善著手，組織「改進大一課程委員會」，邀約各科任課教師座談，希望能在一年半內提高這類共同課程之品質，以提昇學生程度。[64]同時，措意於師資之改善，除盡力延攬優良師資外（詳下節），對不勝任教學之教師也有淘汰辦法。[65]一九四九年十月，他更在〈臺灣大學與學術研究〉一文中說，打算以兩年的時間，集合更多的人才，能在教育部規定的美式學分制要

61 見同上注。

62 詳見傅斯年，〈大學研究院設置之討論〉，原載《獨立評論》106號（1934），收入《傅斯年全集》，冊6。

63 傅斯年，〈國立臺灣大學三十七學年度第一次校務會議校長報告〉，《臺大校刊》28期（1949）。

64 第一次校務會議決議（1949.4.15）：集中力量充實一、二年級教學。

65 第56次行政會議（1949.6.27）決定在圖書館設置編纂，對不勝任教學之教員，改聘為圖書館編纂，聘期一年。

求下達成恢復講座制研究精神的目的。[66]次年一月臺大通過設立文科研究所，[67]這完全不合他早年主張緩設研究所的看法，可見出長與一般中國大學性質不同的臺灣大學，傅氏在加強教育功能後，迅即要求恢復舊有之研究精神，其主張與做法均有所改變。

傅校長所面對的現實環境，空前嚴峻。除了大學本身事務外，尚背負著自光復以來未上軌道的內、外在環境，與大陸易手下排山倒海而來的種種問題。這些都要原僅身負臺大之責的校長來承擔，下述諸問題都是例證：

（一）整修破校舍、安頓窮學生

舊帝大學生不多，皆散處於臺北市區，大學無寄宿舍供給。然一九四九年一月傅接長後所面臨的環境，正如前引芮逸夫致傅函所云，宿舍問題，亦極嚴重。教職員「因宿舍不敷，頗多佔居教室或辦公室房屋者」；「有不少無法覓得住處之學生，竟佔住校中房舍，至今不肯讓出」。加以二次大戰對校園之破壞，仍未完全修復，傅氏決心全面修繕校舍，全面整頓教職員宿舍秩序，並大量新建學生宿舍，以安頓無處棲身的貧困學生。他向省府爭取經費，修繕校內破損房舍；他徹底整頓教職員宿舍管理辦法，趕走不合法佔住者，依序配予臺大同仁；對隨處居住之學生，一方面大力驅趕佔住研究室、教室、天花板及廁所者，另一方面則在經費拮据及同人一致反對下，決心廣建宿舍安置學生。他說：「此時學生貧苦已甚，必須施以安頓，否則學生身心無處安頓，教育從何談起」。[68]此時，在他到校短短一年中，所建宿舍已能容納一千八百餘人，佔當時全校學生人數之六成。日後更為罹患輕微肺病同學闢設特別宿舍（療養室），並貼補伙食費。傅氏去世時，療養室全體學生輓聯有「竭全力扶植貧寒」[69]一語，表達了學生對他的深切感念。

（二）處理學潮，安定校園

一九四九年大陸易手之際，臺海風雲緊急，島上亦動盪不安。孟真先生到校未及三個月，即爆發所謂「四六學潮」，保安司令部拘捕涉「匪諜」案學生

66 〈臺灣大學與學術研究〉，載《臺大校刊》41期（1949）。

67 1950年1月23日，臺大84次行政會議通過設立「文史研究所」（後易名為文科研究所）。6月3日向教育部呈請准予設置，隨即獲教育部批准，自39學年度起開辦招生。見臺大檔案〈教務目〉，設置文科研究所3。

68 他曾在《臺大校刊》42期（1949），發表〈大學宿舍問題〉一文。

69 見《傅故校長哀輓錄》（臺北：臺大，1951），頁118。

七十二名。是夜，孟真先生在睡夢中爲電話叫醒，趕往保安司令部接洽，要求：1. 速辦速決。2. 軍警不得開槍，避免流血事件。3. 被捕學生先送法院，受冤者儘速釋放。當日返校後，即召開行政會議，向諸主管報告接洽經過，並刊出布告：「本校當儘量設法使此事成爲純粹法律事件解決，仰各生照常上課」。其後一週，傅校長多次與陳誠主席及保安司令部接洽，三度召開行政會議，四次出布告殷殷安撫學生：「對已拘各生繼續向地方當局請求依法處理」、「務盼全體學生體念環境，力求鎮靜，有事應立即與學校當局接洽，以免在外節外生枝，並各照常上課，共維艱難」、「務於本星期六（四月九日）起，一律上課。切切」。[70]他不能承認「無罪學生爲有罪，有辜學生爲無辜」[71]的公平態度，使風潮迅速平息，校園初安。親眼目睹學潮經過的那廉君先生（1908-1997，按：校長室秘書），認爲傅校長協助政府作有識有力的處理，從而奠定臺大安定的基礎，是他在臺大長期工作中印象最深刻的事項之一。[72]其後大規模學潮不復再現，但仍有師生涉案被捕事件，查閱《臺大發文歸檔簿》目錄，不乏傅校長函請釋放教師或學生之公函。而彼等之謝函，亦有留存。茲引其一，以概其餘：

> 傅校長鈞鑒：喜怒哀樂，似乎大丈夫之所不現於形者，惟××當此事件進行中，曾不知流下了幾次由心底裏湧出來的熱淚，即因想到自己受冤而坐於牢裏，或將永不能見骨肉時，與因校長之營救而能得申冤恢復自由時是也。
>
> 校長乃××再生之大恩人，此恩情之高之深，誠比之於生育之恩而不遜矣。他日××若能得志成名，則是校長之所賜也，其功應歸於校長，此恩此情唯有感佩，至死不忘，蓋非能盡於言者也。謹此聊吐心情以謝校長，請幸而垂察之。[73]

傅校長總結其到臺大後的工作，第一學期即在「應付學潮」，[74]耗費精力可見。

---

70 見1949年4月7日、8日、9日布告，載《臺大校刊》28期（1949.4.20）。

71 見傅斯年，〈幾個教育理想〉，《臺大校刊》56期（1950.2.13），自謂語。

72 那廉君，〈傅斯年先生眼中的大學〉，《臺大話當年》（臺北：群玉堂，1991），頁70。

73 1949年9月9日，〈×××致傅斯年函〉，收於《傅斯年檔案》：Ⅳ-185。

74 見〈傅斯年致張其昀函〉，函云：「弟到臺大三學期矣！第一學期應付學潮，第二學期督理教務，第三學期清查內務，不查則已，一查則事多矣！」轉引自那廉君，〈傅孟真先生軼事〉，《傳記文學》15：6（1969.12），頁63。

（三）問題叢生的臺大醫院

臺大醫院是時局動盪下，臺大與騷動社會的直接衝擊點，故遭社會批評最多、最烈，形成傅校長的另一急務。一九五〇年十一月六日，他去世前月餘有〈關於臺大醫院〉長文刊於《中央日報》，對長久以來社會的批評做答，從中可以瞭解他面對與處理問題的完整歷程。他照例先修復受損嚴重的醫院院舍，趕走佔住之校內外人士，並糾正病患住院的惡習，使醫院環境明顯改善。同時，研究外界批評臺大醫院的弊端所在。他認爲臺大醫院有先天之缺陷，即醫院是教學醫院的本質已令其窮於應付一般醫院的醫療事務，更何況臺北帝大傳襲下來的醫院更是十幾個講座教授研究醫院的聯邦體。他嘗試從制度上變研究醫院聯邦體爲完整的教學醫院，進而強調「把看病當成第一件事，能看病才能研究」的觀念，來改變臺大醫院的體質。一九五〇年四月制定的「臺灣大學附屬醫院組織規程」中，雖重申教學醫院的本質，但也強調應負一般醫院的責任。新規程加強了醫院院長的權責，強化了醫院的集中管理辦法，並新設主治醫師、住院醫師制度及全院護理部門。六月中又制定「醫學院專任教授、副教授、講師在本校醫院外診病辦法」，十月中行政會議再通過「臺大醫院特別技術津貼」，期望醫院逐步走上正軌。對一般人批評醫師服務態度的問題，傅校長以他自己的經驗，認爲主要原因在本、外省人語言之隔閡與摩擦上。他以「找麻煩，開醫院；要上吊，辦學校」來鼓勵醫院同仁充實服務精神，增進辦事技巧，並容忍病患的責難，對社會的服務，他也領導臺大醫院積極進行。例如：一九四九年定海戰役後，醫院特闢二百床「榮軍病房」收容傷兵，他並許諾如果大規模戰事發生，臺大醫院將以一部分或大部分變爲榮軍病房。但對外人積欠醫療費用的無理舉動，則支持院方採強硬立場催討。如一九四九年十二月因裝甲兵司令部積欠醫藥費，屢催不繳，曾去函該司令部停止收容該部官兵。[75]他在醫學院堅持培育本省籍人才的做法，也贏得本省籍人士的讚揚。[76]

（四）弊端不斷的各級總務事件

傅校長曾說他到校第三個學期，「清查內務，不查則已，一查則事多矣」！一九五〇年春各項弊端在清查下一一暴露，不法事項超過十件。[77]其中較嚴重

75 見《臺大發文歸檔簿》，冊9，1949.12.15代電：「為裝甲兵司令部積欠醫藥費，屢催不繳，擬停止收容診治，電覆應准照辦」。

76 見洪炎秋，〈傅斯年先生和臺灣人〉，《文星》14：2（80期，1964），頁6-8。

77 見1950年7月4日布告，載《臺大校刊》76期（1950）。

者，如熱帶醫學研究所出售不夠標準的血清事件、醫學院主辦出納人員因賭博虧空公款二萬元，以及總務處職員合謀盜竊本校保管之儀器等，其中尤以第三事件最爲嚴重。前二事僅查辦當事人，或予免職。第三事則傅氏大動肝火，涉案者送刑警總隊偵訊，移送法辦。一九五〇年七月四日傅氏先出布告，要求各級行政人員舉報弊案，知而不報者，亦負責任。七月十八日繼向總務處各單位主管談話，警告「在三個月之內將本校積弊，一一查出，六個月之內達到弊絕風清的理想」。[78]自十一月廿七日第九十五期《臺大校刊》刊載〈傅斯年啓事〉，「如在校各位同學，各位工友，有人發現有作弊之情事或企圖者，無論事出何人，請立即直接報告給我」、「本校於本學期內務必肅清一切不規則之事件。盼本校全體協助」。此啓事連刊三期，至十二月十一日出刊之九十七期爲止。二十日傅校長溘然長逝！有人謂傅氏之死，死於總務處大弊案者，並非無因。

現實雖然如此多艱，但傅校長仍拖著蹣跚的步伐朝他辦學的理想邁進。在常規的建立與校風的提振兩方面，他都盡力施爲。茲分述如下：

1. 常規的建立

臺大校史上，傅先生雖非創校校長，但在常規及制度設立上，恐無人能出其右。他是五四運動的健將，深知民主政治的真諦，到校後即首創校務會議制度，代表由部分行政主管與教師互選組成，爲全校最高決策機構。一九四九年四月十六日初次召開會議，極一時之盛。該次校務會議通過的「教師聘任資格審查委員會」，也初步實現了他長期以來「大學教授之資格及保障，必須明白規定，嚴切執行」的看法，教授治校與學術獨立兩種精神初步確立。在學生方面，除原有之自治聯合會以外，因法、醫兩院一年級生均在校總區上課，又准學生另組「一年級學生代表會」（一九四九年十月），同年十一月再公告組織各學院代表會，學生自治系統組織告成。在校務工作上，對重要附屬機構，如圖書館及實驗林等，除慎選主管外，也先後通過圖書館組織章程、辦事細則及實驗林組織章程等規則。此外，開始公開徵用職員辦法、[79]實施嚴密入闈招生等制度，都由傅氏創之。[80]對教務之推動與入於正軌產生了關鍵性的影響。

---

78 見1950年7月18日，傅校長向總務處各單位主管談話，載《臺大校刊》78期（1950）。《臺大校刊》79期（1950）附刊並有傅校長〈臺大失竊案的初步報告〉一文。

79 1949年8月31日第67次行政會議決議。

80 自1949年度招生開始採行入闈制度，詳見屈萬里，〈敬悼傅斯年先生〉，《傅故校長哀輓錄》，頁78-81；那廉君，〈傅孟真先生軼事〉，《傳記文學》15:6（1969），頁63。

2. 校風的提振

傅校長以一己廉潔、樸實、直率、認真及疾惡如仇的性格，[81]的確影響了周遭的師生，產生風行草偃的功效。即以他在一九五〇年二月廿一日在《臺大校刊》上發表的〈幾個教育的理想〉一文所揭櫫的初步性品教育及公平兩件事來看，他都樹立了表率，影響了學生。在初步性品教育中，他所提出的不過是立誠、辨別是非及不扯謊三項。試舉二事以見其重視性品教育之一斑。一九四九年十二月十四日布告「臺灣省籍貧寒學生救濟金審查結果」時說：

> 今乃一憑諸君所自言情形為定，而名額不得不大增。學校既信賴諸君之說實話，諸君亦須維持說實話之信用。假如人人說實話，人人能自檢點，則借書可不必由管理員經手，生活可不必指導，而一切章則亦可損之又損。今固不能也！……本校現在辦理此事，必須認真，不可有濫。今之決定乃假設諸君皆為出言不虛之人，諸君之已經檢准者，如再加考慮，確非絕對需要，便應向學校聲明，由學校另補更迫切需要之人，則惠人修己，一舉得兼，豈不甚善，是所至望。此次審查中，凡發現已有公費而不聲明，或家境並非大寒而所述不實者，均另由訓導處予以書面申誡。如救濟金發給後發現有謊報情形，除停止追還外，並予以懲戒。

此爲教育學生。一九五〇年六月底總務處大弊案爆發，七月四日出布告云：

> 或謂目下生活困難，不規則情形自不可免，此雖一種說法，然在教育機關服務，應有其自尊心，其不能固窮之人，固不妨高尋門路，既在此服務，則必須對得起國家。

這是訓勉職員。至於「公平」一事，則在傅校長之校園行事中隨處可見。如：有外省籍學生的各項公費、救濟金制度，他就制定本省貧寒學生救濟金辦法；知道本省籍教職員敘薪與大陸來臺同事底薪相差懸殊，他就不眠不休根據各人學經歷及能力，依同一標準重新調整，拉平彼此之差別。以往虛應故事的職員考績辦法，到他手中就轉變爲認真考核，「工作良好者，從優晉級；工作低劣者，必須予以淘汰」，都是顯例。

對學風之整飭，傅校長尤其注意。在協助學生解決生活問題後，他以加強課業來督促師生努力向學，重視大一共同課程的教學只是個起點。他要求師生

81 見蘇薾雨，〈悼念傅孟真先生〉，《傅故校長哀輓錄》，頁61。另孫德中，〈孟真先生的個性〉（《傅故校長哀輓錄》，頁74-75）一文則以坦白、負責、尊崇真理與富正義感來狀述傅先生個性。

務必要認真考試，事前預告學生不得有舞弊行爲；他以提前考試成績概不承認，約束教師不得提前舉行考試。他甚至出布告嘉勉學生之向學：「（一九四九年）六月十六日本因運動會布告停課，是日天雨，運動會無法舉行，而諸生來校上課者極多，至堪喜悅！此爲本校逐漸走上軌道，諸生向學心切之明證，固學校當局與教授諸先生引爲欣慰者也。」他是以怎樣的努力在培養優良學風。

雖然，孟真先生的個人人格與所作所爲，足使「頑夫廉，懦夫有立志」，但其治校時間畢竟太短，他曾說：「校長不做上三年，辦不出事業；教書不教上三年，做不成學問」，[82]證諸他不足兩年的臺大校長工作，「風氣丕變」、「弊絕風清」的地步固未能完成，即連去世前矢言「三至六個月之中清算臺灣大學中一切敗類」的話，也成了令人遺憾的遺言。

五、傅斯年與文學院陣容之重整

傅斯年是光復後臺大第四任校長，長校時距光復已三年又半，各學院基本隊伍多已成形，文學院亦不例外。時文學院院長由前任莊長恭校長聘請久任南京中央大學歷史系教授的沈剛伯先生擔任。中文系主任則由出身北大，抗戰勝利後即於三十五學年度自四川白沙女子師範學院來臺大任教的臺靜農（1902-1990）先生擔任。系中除光復後即留任教職的本省籍黃得時（1909-1999）、吳守禮（1909-2005）二先生外，已聘有洪炎秋（1899-1980）、戴君仁（靜山，1901-1978）、劉仲阮等先生任教授。外文系則由王國華（哲安，王國維胞弟）任主任，周學普（1899-？）、黎烈文（1904-1972）、曹欽源、黃瓊玖等任教授。歷史系在莊長恭校長停聘涂序瑄主任後，改由沈剛伯院長代理系主任職，夏德儀（卓如，1901-1998）、楊雲萍（友濂，1906-2000）、徐子明（光，1888-1972）及李宗侗（玄伯，1895-1974）等任教授。哲學系則由方東美任系主任，光復後即任教之本省籍洪耀勳（-1986）、曾天從（1910-2007）二教授外，前教育處處長范壽康已在系任教。

一九四九年初傅校長到任後，不避學期中途之顧忌，迅速搶聘大量教師來校任教，所聘者以文學院教師爲多。統計傅校長二年任期中所聘中文系教師有：教授毛子水（準，1893-1988）、孫云遐（綺文）、鄭騫（因百，1906-1991）、董同龢（1911-1963）、周法高（1915-1994）、董作賓（彥堂，1895-1963）等；副教授王叔岷（1914-2008）、屈萬里（翼鵬，1907-1979）、牟潤孫（1909-88）、

82 見傅斯年，〈教育崩潰的原因〉，原載《獨立評論》9（1932），收入《傅斯年全集》，冊6。

李孝定（陸琦，1918-1997）；講師何定生及助教葉慶炳（1927-1993）等。外文系有：教授英千里（1900-1969，1949年2月到校，1950年8月任系主任）；副教授羅素瑛（Sister Ronayne，美國人）、黃仲圖（1905-1988）、俞大綵、白靜明（Sister Mariette，美國人）、范秉彝（Albert Marie Dujardin，法國人）；講師龔士榮（1912-2002，國籍神父，授法文）、蔣世燾、助教蕭廉任等。歷史系則有：教授劉崇鋐（壽民，1897-1990，1949年8月任系主任）、李濟（濟之，1896-1979）、姚從吾（士鰲，1894-1970）、勞榦（貞一，1907-2003）、張貴永（致遠，1908-1965）、余又蓀（1908-1965）及方豪（杰人，1910-1980），助教有傅樂成（秀實，1922-1984）、王萍等。1949年8月李濟另創考古人類學系，自歷史系分出，史語所董作賓、凌純聲（1902-1981）、芮逸夫（1898-1990）等均任教授，陳奇祿（1923-）聘爲助教。哲學系則有：教授許恪士、講師殷福生（海光，1919-1969）等。

從此一新教師陣容來看，有下述幾項特徵。其一，史語所菁英大量進入臺大任教。自民國十七年中央研究院成立歷史語言研究所以來，已有二十餘年歷史，期間雖因抗日戰爭，史語所流亡播遷西南地區，研究工作頗受影響，但在所長傅孟真領導下，已成爲民國以來「新史學」重鎮之一。「史料學派」之名聲與研究成果已廣爲學界所肯定。一九四九年初大陸淪陷前夕，史語所在傅所長策劃下相當完整遷臺，傅氏又銜命擔任臺大校長，遂在傅氏擘劃下訂定臺大與中央研究院合作辦法，史語所文史菁英得以合聘來臺大任教，對臺大往後教研工作產生了深遠的影響。其二，新聘教師研究取向遠遠大過以往之教學取向。新聘史語所人員固無庸論，多數以研究見長，諸如董作賓之於甲骨學，李濟之於考古學，董同龢之於漢語語言學，王叔岷、屈萬里之於古籍訓詁，李孝定之於文字學，勞榦之於漢簡研究等。即其他新聘教師亦多以研究著名。中文系的牟潤孫、何定生；歷史系的姚從吾、方豪皆爲顯例。自此以後，臺大始再有恢復研究型大學之氣象。其三，用人不拘一格，無學派門戶之見。傅氏所聘師資雖多爲史語所系統人員，但所聘新教師亦不乏其他學派者。如牟潤孫係陳垣（援菴，1880-1971）、柯紹忞（鳳蓀，1850-1933）弟子；何定生爲疑古學派顧頡剛（1893-1980）弟子；方豪私淑陳援菴，但爲苦學自成之學者；張貴永出身清華大學，久任教於中央大學，皆與北大、史語所無涉。傅更曾聘中大研究蒙古史之韓儒林（1903-1983）教授來任教，更可看出他並無門戶之見的恢弘胸襟。其四，對日據以來受日本學術傳承之本省籍教師，亦給予鼓勵、提攜。一九五〇年八月聘任洪耀勳教授爲哲學系主任爲一例，同年提升歷史系陳荊和（1917-1995）講師爲副教授是爲二例，他如考選教師赴國外進修亦保障一定本省籍教師名額。其五，開始聘任臺大優秀畢業生任助教，學術傳承展開新頁。

傅氏長校後正係光復後首屆畢業生畢業之時，傅氏特於一九五〇年八月開始留任優秀畢業生爲助教，中文系葉慶炳、歷史系王萍均爲顯例，傅氏急於在臺培植後進、傳承學術之心意由此可見。

配合大量新聘師資，傅校長於三十七學年度結束時，由行政會議通過「國立臺灣大學教員聘任規則」，[83]並在圖書館設置「編纂」，對不勝任教學之教員改聘爲「編纂」，一年或兩年後離校，[84]文學院不乏改聘者。傅校長並利用暑假期間成立「改進大一課程委員會」，由六院院長，中文、外文、歷史、數學、物理、化學六系主任，及醫預科主任組成，彼與教務長親任正、副主委，[85]邀請大一課程有關教師聚會，針對大一國文、大一英文及中國通史三科（此外，尚有數學、物理、化學等大一課程）內容重加研擬，經討論後議訂大一國文內容爲：上學期講孟子，下學期講史記，另選宋以前詩爲補充教材；一白話課本爲課外讀物。大一英文爲文法二小時，讀本四小時，不由一先生擔任。英語程度最佳者，可減受一半課程。中國通史爲每週三小時，分甲、乙兩類，甲類注意上古迄元末史實，自明以後略述綱領；乙類注重明初迄現代史實，自元以上略述綱領。中文、歷史系兩類皆修，考古人類學系習甲類，外文、哲學任選其一，法學院各系修習乙類，甲類任選，另計畫編《本國史史料選讀》教材。[86]這對臺大人文教育的整體提升及重整文學院的教研工作是一項重要的指標。[87]

三十八學年第一學期自九月開始後，大一課程新教程開始施行。傅校長又馬不停蹄督促各學院之研究工作。十一月十四日，傅在《臺大校刊》發表〈研究與出版〉一文，要求各院速辦期刊；或單行出版研究報告及論文。[88]緊接著，一九五〇年一月傅校長提案在文學院設立文史研究所（正式成立後易名爲文科研究所），[89]稍後，二月十三日又議決出刊《文史哲學報》，[90]迅速的構建了文學院研究工作的硬體結構。

莊、傅二位校長重整下的文學院，結合了原有中央大學菁英，加入了史語

83 〈第53次行政會議記錄〉（1949.6.6）。

84 〈第56次行政會議記錄〉（1949.6.27）。

85 〈一年級課程委員會，組織及成員名單〉，1949年10月28日公布。

86 〈第65次行政會議記錄〉（1949.08.14）。

87 該課程實施一年後，1950年5月16至30日，傅校長再度召集大一六科任課教師聚談，考察經驗與成果。

88 《臺大校刊》44期（1949）。

89 見〈第84次行政會議記錄〉（1950.01.23）。文科研究所於39學年度獲准設立。

90 〈第87次行政會議記錄〉（1950.02.13）。

所和北大、清華師資，配以研究見長的各科師資，即爲往後二、三十年臺大文學院之主力，形成了胡適所謂「中國幾十年來辦大學空前的文史學風」，[91]爲自由中國學術厚植下良好的基礎。

六、結論

自臺灣光復到大陸淪陷，轉折時期臺大的發展實處於極端惡劣的政治、經濟、社會背景之下。前來接收的羅宗洛校長有心無力，受制於長官公署勢力壓逼，任職不久即被迫離去；繼其任者陸志鴻校長爲長官公署推薦得任，對長官公署之意志曲以容納，加以性格、能力所限，二年任期中，臺大校務頗形下坡之局面。一九四八年，莊氏銜命爲第三任校長，大刀闊斧整頓師資，雖不久其任，但已開臺大校務改善之契機，爲傅斯年之改革邁出新步。至傅斯年時，遂能積極擘畫校務，重整師資，奠定臺大未來二十餘年之基礎，但傅校長畢竟在職時日太短，深化之改革尚未成形，其本人即以身殉校，所寄望者當在後任校長，其後錢思亮校長在職十九年，成爲臺大校史上任職最久的校長，臺大之過渡、轉折時期也在傅校長去世後結束。

91 進一步的分析，詳參李東華，〈臺灣專業史學的傳承與轉折——從帝大到臺大（1928-1960）〉，收於黃清連編，《結網三編》（臺北：稻香出版社，2007），頁323-353。

引用書目

（一）史料

《中央日報》，1948.6-1950.12，報載各文。

《中央日報》，1948.8.18，3版。

《公論報》，1948.7.5，3版。

《公論報》，1948.7.14，3版。

《公論報》，1948.7.21，2版社論，〈臺大人事糾紛平議〉。

《公論報》，1948.7.27，3版。

《公論報》，1948.7.28，3版。

《公論報》，1948.8.12，2版社論，〈愛護臺大、整頓臺大〉。

《公論報》，1948.8.16，3版。

《公論報》，1948.8.19，3版，〈本報訊〉。

《公論報》，1948.8.24，2版社論〈臺大學生護校〉。

《公論報》，1948.8.31，3版，〈臺大人事將有更動〉。

《公論報》，1948.9.10，3版，〈臺大法學院院長薩孟武氏接充〉。

《公論報》，1948.10.31，3版，〈臺大續招轉學生，學生方面表示反對；莊校長與盧教務長聯電向教部提出辭呈〉。

《公論報》，1948.11.6，3版。

《公論報》，1948.11.11，3版。

《公論報》，1948.12.10，3版，〈莊長恭赴京公幹〉。

《臺灣新生報》，1948.6.2，5版。

《臺灣新生報》，1948.6.10，5版。

《臺灣新生報》，1948.7.9，5版。

《臺灣新生報》，.1948.7.10，5版。

《臺灣新生報》，1948.7.12，5版，〈臺大解約返鄉教授聯誼會來書〉。

《臺灣新生報》，1948.7.16，5版。

《臺灣新生報》，1948.7.20，5版。

《臺灣新生報》，1948.7.27，5版。

《臺灣新生報》，1948.7.31，5版。

《臺灣新生報》，1948.9.16，8版，〈榜單〉。

《臺灣新生報》，1948.12.17，2版，〈中央社南京十五日電〉。

國立臺灣大學，《人事異動月報表》，冊1，1948，編號：337。

國立臺灣大學，《文學院通知關係書類》，1948.7.8，校通知函，編號：348-01。

國立臺灣大學，〈第27次（1948.11.1）及臨時校務行政會議（1948.11.3）記錄〉。

國立臺灣大學，〈第28次行政會議記錄〉，1948.11.6。

國立臺灣大學，〈第一次校務會議決議〉，1949.4.15。

國立臺灣大學，〈第53次行政會議記錄〉，1949.6.6。

國立臺灣大學，〈第56次行政會議〉，1949.6.27。

國立臺灣大學，〈第65次行政會議記錄〉，1949.8.14。

國立臺灣大學，〈第67次行政會議決議〉，1949.8.31。

國立臺灣大學，〈第84次行政會議記錄〉，1950.1.23。

國立臺灣大學，〈第87次行政會議記錄〉，1950.2.13。

國立臺灣大學，《臺大校刊》，19期，1948.11.20，3版。

國立臺灣大學，《臺大校刊》，28期，1949.4.20，〈國立臺灣大學三十七學年度第一次校務會議校長報告〉、〈三則布告〉。

傅斯年，〈臺灣大學與學術研究〉，國立臺灣大學，《臺大校刊》，41期，1949.10.24。

傅斯年，〈大學宿舍問題〉，國立臺灣大學，《臺大校刊》，42期，1949.10.31。

傅斯年，〈研究與出版〉，國立臺灣大學，《臺大校刊》，44期，1949.11.14。

傅斯年，〈幾個教育理想〉，國立臺灣大學，《臺大校刊》，56期，1950.2.13。

國立臺灣大學，《臺大校刊》，76期，1950.7.10，〈布告〉。

國立臺灣大學，《臺大校刊》，78期，1950.7.24。

傅斯年，〈臺大失竊案的初步報告〉，國立臺灣大學，《臺大校刊》，79期，1950.7.31，附刊。

朱家驊，〈悼亡友傅孟真先生〉，國立臺灣大學，《臺大校刊》，101期，1951.1.8，紀念傅故校長專號。

余又蓀，〈哀悼孟真先生〉，國立臺灣大學，《臺大校刊》，101期，1951.1.8，紀念傅故校長專號。

國立臺灣大學，《臺大發文歸檔簿》，1949，第9冊，1949.12.15代電。

國立臺灣大學，《臺大檔案》，〈教務目〉，設置文科研究所3。

屈萬里，〈敬悼傅斯年先生〉，國立臺灣大學紀念傅故校長籌備委員會哀輓錄編印小組編，《傅故校長哀輓錄》，臺北：臺大，1951。

蘇薌雨，〈悼念傅孟真先生〉，《傅故校長哀輓錄》。

孫德中，〈孟真先生的個性〉，《傅故校長哀輓錄》。

傅斯年撰，陳槃等校訂，〈教育崩潰的原因〉，收入《傅斯年全集》，第6冊，臺北：聯經，1980。

傅斯年，〈教育崩潰的一個責任問題——答邱椿先生〉，《傅斯年全集》，第6冊。

傅斯年，〈教育改革中幾個具體事件〉，《傅斯年全集》，第6冊。

傅斯年，〈漫談辦學〉，《傅斯年全集》，第6冊。

傅斯年，〈一個問題——中國的學校制度〉，《傅斯年全集》，第6冊。

傅斯年，〈中國學校制度之批評〉，《傅斯年全集》，第6冊。

傅斯年，〈改革高等教育中的幾個問題〉，《傅斯年全集》，第6冊。

傅斯年，〈大學研究院設置之討論〉，《傅斯年全集》，第6冊。

傅斯年，《傅斯年檔案》，中央研究院傅斯年圖書館藏。

〈羅宗洛致傅斯年函〉（1948.12.19），Ⅲ-1337。

〈魏建功致傅斯年函〉（1947.4.1），Ⅱ-120。

〈羅宗洛致傅斯年函〉（1948.12.22），Ⅲ-468。

〈莊長恭致傅斯年函〉（1948.12.15），Ⅲ-358。

〈林彬致傅斯年函〉（1948.12.19），Ⅲ-359。

〈盛成致傅斯年函〉（未署年月），Ⅲ-1316。

〈芮逸夫致傅斯年函〉（1948.12.20），Ⅲ-195。

〈芮逸夫致傅斯年函〉（1948.12.24），Ⅲ-196。

〈芮逸夫致傅斯年函〉（1949.1.2），Ⅲ-194。

〈×××致傅斯年函〉（1949.9.9），Ⅳ-185。

歐素瑛編，《臺灣省參議會史料彙編：教育篇二》，臺北：國史館，2004。

（二）中文論著

1. 專書

田本相，《李何林傳》，石家莊：河北教育出版社，2003。

那廉君，《臺大話當年》，臺北：群玉堂，1991。

杜聰明，《回憶錄：臺灣首位醫學博士杜聰明》，臺北：龍文出版社，2001。

錢歌川，《錢歌川文集》，瀋陽：遼寧大學出版社，1988。

2. 單篇論文

李東華，〈光復初期的臺大文學院(1945-50)——羅宗洛接收時期〉，收於周樑楷編，《結網二編》，臺北：東大圖書公司，2003，頁455-493。

李東華，〈論陸志鴻校長治學風格與臺大文學院(1946.8-1948.5)〉，《臺大歷史學報》36期，2005，頁267-315。

李東華，〈臺灣專業史學的傳承與轉折——從帝大到臺大（1928-1960）〉，收於黃清連編，《結網三編》，臺北：稻香出版社，2007，頁323-353。

那廉君，〈傅孟真先生軼事〉，《傳記文學》15：6，1969，頁61-64。

洪炎秋，〈傅斯年先生和臺灣人〉，《文星》14：2，1964，頁6-8。

馬亮寬，〈徬徨徘徊戀故土——傅斯年在大陸的最後歲月〉，收於聊城師範學院歷史系、聊城地區政協工委、山東省政協文史委合編，《傅斯年》，濟南：山東人民出版社，1991，頁193-197。

傳記文學編輯部，〈丁西林〉，《傳記文學》35：5，1979，頁142-143。

Transition and Formation: Liberal Arts College (NTU) under the Presidencies of Zhuang Chang-kong and Fu Ssu-nien (1948-1950)

Lee, Tong-hwa*

Abstract

This thesis attempts to probe the process and development of National Taiwan University (NTU) and its Liberal Arts College in the last half of early postwar times. There are three main focuses of this research. First, from the point of view of the University, it surveys two presidents' role in this transition and reconstruction period. They are Profs. Zhuang Chang-kong (莊長恭) and Fu Ssu-nien (傅斯年). I will discuss their administrative ideas and practical methods. Second, from the level of the college itself, I will rebuild the Dean Shen Kang-po (沈剛伯)'s contribution of college affairs. Third, this study will survey the transformation of following fields: Chinese Literature, English Language and Literature, History, Philosophy, and Archaeology & Anthropology which include the problems of re-appointing all Taiwanese junior faculty, continuing to select engaged Japanese faculty and inviting new faculty members for service from mainland China.

This research is not only about one university or one college, but also an important issue of Chinese academic history and the cultural history of Taiwan.

Keywords: Zhuang Chang-kong, Fu Ssu-nien, Shen Kang-po, College of Liberal Arts, NTU

* Professor, Department of History, Fu Jen Catholic University and Joint-appointment Research Fellow, RCHSS, Academia Sinica.